

化

是我多情

云拿月
著
YUNNA YUE
MOON



是我多情

云拿月
著
YUN NA YUE
WORKS

is my
affectionat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是我多情 / 云拿月著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7.10

ISBN 978-7-5594-0984-3

I. ①是… II. ①云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207972 号

书 名 是我多情

作 者 云拿月

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

选题策划 朵 爷 叉 叉

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

文字编辑 肖云梦
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mm×1230mm 1/32

字 数 260 千字

印 张 9.5

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,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594-0984-3

定 价 34.00 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 录

C O N T E N T S

第一章 他眉间的岁月 /001

第二章 是她多情 /024

第三章 清醒又幻灭 /048

第四章 冰雪烧灼、江河倒流 /080

第五章 似晦涩的暗淡星光 /109

第六章 岁月却报以痛吻 /141

第七章 只愿她平安喜乐 /170

目 录

C O N T E N T S

第八章 她宁愿同归于尽 /197

第九章 只想将彼此融入骨血 /221

第十章 很高兴你爱我 /242

第十一章 岁岁人常在 /269

番外一 骄阳喧嚣 /282

番外二 花好月圆 /290

1

落水的时候，程隐差点没命。

她不会游泳，又是过了好久才被救起，再慢些恐怕真的要长眠。

游泳池在屋外，足足有两米多深，于Party一片热闹声中，外头这点声响实在很难惊动人，还是在门边吹风的某位碰巧看见，一嗓子招呼才把一群嬉笑玩闹的人喊到泳池边去。

“扑通——”

“扑通——”

跳下去两个人，谁知去的是同一个方向，两人挤作一团，捞起来的是同一个人。风一吹，湿衣服粘在身上，旁观的人看着就觉得冷。等他们上了岸，打寒战围观的猛然才想起来——

“还有一个！程隐！程隐也掉下去了还没上来！”

岸上正在做心肺复苏的两人顿了一下，不多时就听到一声“扑通”落水声，又有人跳了下去。

还好捞起来了，虽然比前一个晚了许多，但总算是捡回一条命。两个落水的都吐了水，程隐稍微严重些，呛进肺里的水更多，送到医院之后发起了高烧，在病房一窝就是好些天。

一场聚会闹出这种事，散了后各自回家，多多少少都挨了家里的骂。

不比舒窈，程隐高烧不退昏沉沉睡了两天，只有沈家人来看过她，说过的话不少，唯独沈老爷子真正提起落水的事。

老爷子来病房的那天，程隐已经烧退能正常说话聊天了，但全程没有插嘴，偶尔点头表示在听。

或许是看她高烧折腾去了大半精神头儿，脸色苍白，孱弱十分，老爷子开口时小小叹了一声。

他说：“舒家那丫头，从小就被娇宠着捧在手心，她哥……还有晏清，都喜欢带着她玩，一时情急都去救她也是可以理解的，你不要放在心上。做人不能事事计较，咱适当放宽心，过去就过去了，别想太多。”

过后，他又叮嘱一遍：“别怏气，日子是自己的要好好过，知道吗？”

金色光线透过病房阳台落地窗折射照进屋里，照在程隐插着针头的手背上，悬挂吊着的输液瓶里缓缓滴着药，一滴一滴流进她的血管。

她没吭声，只是点头，一如既往地乖巧。

探视的人走后，病房格外安静，程隐一个人躺在床上，闭眼就是铺天盖地的水，淹过眼鼻耳喉，蓝得发黑。

老爷子说的道理，程隐都懂。他说得没错，人家是从小被捧在手心里的，被整个舒家当成宝，上下娇宠着。

她呢？谁不知道。大院里没人不知道——

她是被沈老夫人挚友收养的，受沈家恩惠才得以长大。

程隐被遗弃的时候，只有五岁。她被扔在巷子里，穿着一身脏兮兮的旧衣服，差点撞上途经宽巷的车。去喝下午茶的沈老太太就坐在车里。她怯生生不说话，不知道父母姓名，不知道家在哪儿，沈老太太只好把她送到附近的警局里。

询问的人问了好久才问出一些信息。她说自己走了很远很远的路来到这里，还说妈妈让她乖乖站着不许跟上去。警局里人一听都叹气，看样子大人遗弃是有预谋的，扔孩子扔得煞费苦心。

那个年代通信不发达，程隐原本要被送去孤儿院，进孤儿院前做了个身体检查，后来就被沈老太太托给了挚友——廖家老夫人。

知道这件事的，人人都说程隐命好。沈老太太是梨园中人，有幸生于太平世道，师从当时戏曲界备受尊敬的姚派创始人，后毕业于正经戏曲学校，虽然她嫁给沈老爷子后就没再唱过，但一直颇有地位。

廖家与沈家并邻，门户相当，自此多了个养女。但谁都清楚，廖家人和她情分一般，她成年后，廖老太太去世，廖家下一辈搬离的搬离，移民的移民，和她没了联系。

倒是沈家一直照拂她，有特意给她备的房间，连名字亦是沈老太太起的。她记不得原名原姓，只知道自己叫阿“yin”，妈妈就这么喊她。小孩子音调拿不准确，至于是“因”“音”“引”，还是“吟”，问到这里，她瞪着黑漆漆的眼睛又不说话了。

沈老太太选了“隐”字，“程”则是程隐自己在字帖里挑的。名字定下，有了家，沈老太太老年闲适，还教她唱戏的本事，算半个弟子。跟着练功的不止程隐，还有沈家孙辈排行第三的那位，沈晏清。

沈晏清那时八岁，长得比同龄人高许多，面容清冷，小小年纪看人的时候眉间却总有些不耐烦。除此之外，模样俊俏干净。

在课上要喊师兄，不爱说话又怕生的程隐破天荒地没有抗拒，她站在他对面十分乖巧地开口：“师兄。”

和沈晏清相处，他总是皱眉，离了沈老太太跟前，他眉间的不耐烦越发深重。

程隐有的时候会想，大约他天生这样。时间长了，发现并不是，他和大院其他孩子玩时，除了比别人稍显成熟，大多时候很平和。原来他的不耐烦也分情况。

程隐明白了，沈晏清独独不喜欢她，但她不介意。时间一天天过，一年年溜走，她上小学、上初中、上大学，十多二十年，同他相伴最久。

她听过他清冷说话的声音，听过他粗重的呼吸，见过他穿练功服的样子，也见过他在床上隐忍欢愉的表情。

唯独他眉间的不耐长年累月，由始至终，一如最初。

人人都夸程隐运道非常，遇上这种好运，虽然廖家离开，但还有沈家看顾。不管是外人还是沈家人，大概都没想过程隐会走。

沈晏清同样没想过。对于落水的事，他对她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尴尬，和丝丝前所未有的愧疚。但事情过去，程隐住院、出院，日子照常过，和以前没有什么不同，他以为事情早就翻篇。

谁知道她竟然走了。

她说要出国进修，飞机飞到大洋另一端，从落地那一刻起人却没了音讯。查过，也找过，每一种迹象都显示她不是遇上麻烦，而是故意躲到暗处，不愿意被沈家人找到。

花了半年时间，她一个大活人犹如石沉大海，踪迹全无。最后一次听到汇报的进展，老爷子沉默了很久，拄着拐杖一步一步从小厅走回房间，拐杖在地面一下下撞击出声响。

家里人去安慰他，他悠悠说了句：“算啦，那孩子没有对不起我们。她做得够好，够多了。”

第二天，老爷子便让找人的不必再找。

她既然想走，必定早有准备，在另外一个国度应当也能过得好。

沈晏清本应无所谓，却有些说不清自己的心情。时间倏而快如白驹过隙，转眼五年，他还是和当时一样，想起这件事就略微恍惚。

他没想过程隐会走，没想到她会离开，更没想到——

消失五年后，她又回来了。

沈老爷子身体一天不如一天，坐在摇椅上回忆旧事的时间越来越长，总是想起沈老太太，然后便会想起陪在沈老太太身边最久的程隐。

程隐就是在这个时候回来的。

下过雨的地面微微泛着潮，出太阳后，灼灼光线不多时就将湿气烤干。院子里两座小凉亭之间连接着长廊，顶罩是如楼梯般一格

格镂空的石梯，爬满茂密的藤蔓。

沈晏清还没进门，就遇到去倒垃圾的周婶，说程隐回来后跪了好久。老爷子一开始沉着脸，后来绷不住，叫起后看她膝盖红红的反倒自己心里过不去。老爷子面上虽说气她杳无音信一走就是几年，但老爷子今天精神头比起前几日好多了，分明是高兴的。两人在书房里谈了有一会儿的话。

鲜嫩的清新味道从泥土里泛起来，金色太阳光照在三层矮矮的阶梯上。

沈晏清本以为程隐在屋里，没想到她就站在大门口，倚着门框，手揉着膝盖，懒洋洋地看向他。

“哟，沈晏清。”

他停下步子，在离她稍有距离的地方，站住了脚。她在他面前总是吊儿郎当，完全不像面对其他大人那般乖巧，这一点丝毫没变。

她嘴角噙着一丝笑意，见他不动了，弧度弯得更盛，笑吟吟地将眼睛弯成了弦月。

沈晏清停了有半晌，总觉得，她的眼里盛满了盈盈水波。而她分明是笑着，却偏偏让他想到另一个表情。

那一年，她落水被送去医院，醒来的那天，他在病房里陪着。

她差一点就没了命。尴尬、愧疚，他说了很多话，她一句都没答，一个字都没说，一直不肯转头看床侧一眼。

等了很久很久，久到让人以为她睡着了，她却扯了扯被子，将被沿遮到自己鼻梁上。

“你明明知道我不会游泳。”她说，“……我以为你会救我的。”

那时候和此刻一样，她的眼里都是澄亮一片。不同的是，现在是在笑，而那一天，她呜咽着攥紧棉被挡住半张脸庞，眼角滑落一大颗眼泪。

2

斜阳细碎斑驳，照出两道长长人影。

沈晏清不动，程隐亦不动，收了揉膝盖的手环抱于身前，笑意不减，直直看他。四下静谧，只有树叶飒飒摇动的声响，默然对视几秒后，他才动身，提步上了台阶。

大门前位置不窄，沈晏清和程隐隔着三步，不多不少的距離。他视线落在她膝盖上：“红了？”

程隐扬唇：“地板太硬。”

沈晏清盯着她膝盖上那团红痕看了一会儿。

以前也常有，只是情况不同。欢好的时候，她膝盖也嫩，床单磋磨，时间长了就容易红。

程隐向后撇了撇头示意里面：“沈爷爷在等你。他说你要是回来了，先去他书房一趟。”

话说得好像一早就料到他会回来，爷爷是，她也是。

沈晏清没有立刻进去，目光在她脸上扫过两遍，无声打量。

“我脸上有东西？”程隐作势抬手摸了摸。

他目光稍敛，不答只问：“什么时候回来的？”

“今天。”见他沉沉盯着自己，程隐没正经地笑起来，“你猜？”

沈晏清皱了皱眉，说：“等会儿找空，我们聊聊。”

“哦。”她看都没看擦身而过的他一眼，倚着门框悠闲异常，从口袋里掏出一小包葡萄干吃起来。

走到厅里，脚踩上地毯，沈晏清停下回头一看，背着外头光影，能看得见她半张侧脸，就着午后下落的夕阳，脸庞在余晖下泛着淡淡的光。她一边嚼着小食，一边哼着《苏三起解》，曲不成曲，只能约莫听出个大概的调儿。

好像没有什么能再攫夺她的注意了，一方天地，左右各物，都不如手里那包葡萄干来得有滋有味。

程隐来沈家，自然不可能和老爷子见个面说会儿话坐一坐就走。她在外有落脚的住处，虽不在沈家住，晚饭还是得吃。

其他人都有自己的去处，非年非节，回来也是各来各的，不太

撞得上，很难凑齐。饭桌上包括程隐和沈晏清，只有三个人。

“晚上我打电话给他们，让他们过几天都回来吃个饭。”

老爷子名承国，年轻时人如其名，硬朗飒爽气概雄雄，如今上了年纪，米饭也吃得少了，碗里稠稠白粥熬得软烂。

调羹磕碰碗壁，脆响轻轻，沈承国说：“咱们许久没坐在一块吃饭，正好阿隐回来。”他喝下一口粥，下颌颤颤，许久才接上一句，“好事，是好事。”

沈承国和程隐一问一答叙话，已然将食不言的规矩抛到脑后。只是谈的多是今后的事，对于她消失的这五年，老爷子绝口不提。

吃完饭后陪着喝了杯茶，聊了一会儿，两个小辈起身。

沈承国喊来周婶，程隐忙说：“不用送。晏清哥会送我，我坐他的车。”

沈晏清和沈承国都顿了一下。后者抿唇，点了点头：“行吧，那你们去。”说完看向沈晏清，叮嘱，“路上小心着，开慢些。”

沈晏清“嗯”了声。

出门，坐上沈晏清的车，程隐系好安全带抬头，见他点燃一根烟，半天没开车。

“不走？”

他的眼睛和挡风玻璃外的夜色一样黑，其间泛起点点光，明明灭灭一如他指间猩红的烟头。

“你刚才叫我什么？”

程隐慢半拍才反应过来：“晏清哥？”

瞅着他的脸色，她又笑开：“怎么，不能叫？”

沈晏清吸了口烟，而后吐出长长烟圈。

“你不会又想揍我吧？”程隐无聊，抬手用指节叩了下车窗，“晏清哥。”

“我揍过你？”

她想了想：“……好像没有？”又笑着点头，“得，那算我记错了。”

他没接话。

小的时候，她偶尔会这样喊他“晏清哥”，他不喜欢，她悄悄嘀咕过，说显得亲近。从沈老太太去世那年开始，后来就不叫了。

骨灰下葬那天，程隐躲在空空的练功房里哭得眼泪鼻涕糊了满脸，从墓园回来的沈晏清最先发现她。

他没给她递一张纸，失去亲人的悲痛让他棱角尖锐。那时，他对哭得停不下来的程隐说：“平时觉得累讨厌练功的不是你？你对我奶奶早就不满了，装什么装。”

明明不喜欢，偏偏在大人面前从不流露半分。少年沈晏清心细如发，和她相处又是最多的，哪里会不知道这一点。

她顶着红肿眼睛看他，他清冷面容看不分明，声音淡漠。

“她以后都不在了，不用装了。你这样有意思没。”

她从来都是跟在他身后言听计从，那一天第一回没听他的“不装了”，愣愣地看了他两秒后，双手捂住脸，放声痛哭。声音响彻整个练功房。

“晏清哥”三个字，好像就是从那个时候起，随着她哭到湮灭在喉间的声音，一起消失不见。

想到旧事，车里静了一会儿。

夜色渐浓，程隐敲车窗敲了几下没劲，他香烟抽了一半，她已经耐不住。

“走不走？不走我自己打的回去了。赶着回家睡觉，困，明天还得上班。”

沈晏清把烟掐灭在烟盒里，引擎发动，一脚踩下油门。穿过城市霓虹灯影，车开进程隐住的公寓楼下，停车场里昏暗一片，黑沉沉的比外头还暗。

“送到这儿行了，你回吧。”

程隐拎了包就要开门。

沈晏清叫住她。

开门的动作一顿，她道：“干什么，还要叙旧？这大晚上的。”

沈晏清说：“我们聊聊。”

“聊什么？我时间很紧，明天要上班。”

他侧目：“哪家公司？”

“报社，《同城晚报》。”

“什么时候进去的？”

“回来之后。”

也就是说，她早就回来了，不是今天才到，但今天才回家。沈晏清想抽烟，看了看烟盒里那半截，拿烟的手又收回。他问：“为什么回来不联系……”顿了下接上，“不联系爷爷他们？”

“安顿好再去见沈爷爷怎么了，反正没差几天。沈爷爷想我，也不急着那一时半会儿，对吧？”程隐挑眉，“行了不说了，我回去了。”

他虽说要谈谈，可她兴致缺缺，说罢便不再多言，径自开门下了车，干脆，利落。

程隐进同城晚报，走的后门，她学的专业其实和这个并不对口。

部门上下都知道，一帮女人无论年轻的年纪大的，从程隐入职第一天起看她的眼神就歪了三分。她晓得她们背后议论，闲话没少说，但从来不放在心上。

回沈家一趟，见了沈晏清，程隐多少还是觉得有些累，一觉睡到天亮。上班前打开邮箱看了眼，递到嘴边的热牛奶差点烫了嘴。一封匿名邮件，标题硕大：

“贱人去死！为了上位手段下作，不要脸！”

头一行最显眼，下面的内容其实没什么看点，无非是一些粗俗谩骂。这个是她入职后递交的工作邮箱，这些天处理公事收发文件用的就是它。她是个闲职，收邮件的次数不多，随意看看，没想到当头会碰上这一遭。

程隐盯着屏幕瞧了半晌。骂得有够难听，把她祖宗十八代都问候了一遍。可惜，她自己都不知道她祖宗十八代是谁。

报社里传风言风语的人不少，竟然真有人能气得这么真情实感。挑眉，饮尽杯中的热牛奶，程隐合上电脑，拎包出门。

九点半，她直奔副总办公室，推门进去直接往桌前的转椅上一坐。

“有人人身攻击我。”

“谁？”

给窗台盆栽喷水的人放下水壶，坐下前顺手调整桌上放反的职务牌。正面朝外，副总两字后印着名字：秦皎。

程隐点出手机邮箱，递给她看。内容太糟糕，秦皎看完脸色难看得不得了，和一脸平静的程隐反差鲜明。

程隐进报社是秦皎卖的面子，老板点头，直接空降。为了避嫌不给秦皎这个副总添麻烦，程隐入职不过十天，踏入她办公室的次数不到三次。结果就教人误会了，以为她和哪位男高管有关系。

下面的人有闲话不敢在秦皎这样的管理层面前说，程隐又不是个爱抱怨的性子，拖到今天秦皎才知道。议论议论倒罢了，发展到发匿名邮件辱骂攻击就过头了。

秦皎板着脸：“我让人查。”

“不用了。”程隐坐姿懒散，“堵得住一张嘴，堵不住每张嘴。”

其实空降不空降的，倒不如说是秦皎肩膀厚实，她坐在巨人肩上，所以才稳当。

秦皎一毕业就进了这家报社，能力强，工作认真上进，又勤勤恳恳肯学肯做，业绩好，于是职务升得快。报社难挨的时候走了好多人，她没走，愣是咬牙坚持下来，论贡献，除了老板之外她认第二没人敢认第一。要不然她也不会是副总，要不然也不会她一开口老板就愿意卖她面子。

程隐懒得揪这个人。秦皎沉默了几秒，说：“那你……”

“我就是告诉你一下。”程隐歪歪靠在转椅上，“不然我没谁可说，除了你也没人关心我。”

秦皎听得不是滋味，没接话。

秦皎用眼尾斜她一眼，手机还她，问：“你昨天说去那儿，去了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怎么样？”

“周婶做的菜还是很好吃。”

“……谁问你这个。”秦皎翻白眼，“见到沈晏清了吗？”

程隐点头。

见她又吊儿郎当不说话，秦皎抽了张纸捏成团扔她：“别嬉皮笑脸。”

程隐用手卷头发，发丝缠着手指，一下下绕着，松开，再绕。

“我昨天和他说了。”

“说什么？”

“不结婚的事。”

秦皎顿住，看她。

“昨晚沈晏清送我到家，在我公寓楼下。”

昨晚下车后，她又回了身，敲开他的车窗。

程隐冲秦皎挑眉，语气无所谓：“我跟他结婚的事作罢，我告诉了他，我和沈爷爷谈过，他老人家同意了。”

3

程隐和沈晏清的婚事是她上大学那年定下的。较真说的话，定倒也不算，就是得到了沈承国首肯，由他老人家拍板，沈晏清的父亲最终也同意。一家人为此凑齐吃了个饭，菜式气氛都比平时隆重些，算过了场面。

原本是要订婚的，考虑到他们年纪还小，当时程隐十九，沈晏清二十二，便想着推一推，到合适时候再来具体操办。没想到一推几年，推到了程隐大学毕业，再一推，出了后面那些糟心的事。

秦皎被程隐忽然抛出的话头震了震，没说话。

没想到她是认真的。多少年了，她都为了沈晏清造孽到这个份上，现如今人好不容易回来，结果却说当年定好结婚的事不再作数。

“你认真的？”

“你看我像开玩笑？”程隐拿余光斜过去。

“不结婚，然后呢？”

“该干吗干吗呗。”

秦皎噎了半晌，无奈摇头。

“不过说来也奇怪。”程隐咧嘴冲秦皎笑，“五年了，他都奔三了，怎么还不结婚？真有那么守信净等着我回来？”

“我又不是他，我哪儿知道。”

秦皎搞不懂他们的事，不过对于一点很清楚，只要程隐露出这副笑容，就说明她有话不想说。她不想说的事，谁也问不出来。

半个月前，五年踪迹全无的程隐突然一朝如鱼冒出水面，一个电话打来说自己要回国，秦皎激动完之后立刻就陀螺般忙活起来，又是给她找住处又是帮她打理进报社的事，样样包办安排好。她飞机落地直接住进秦皎精心布置的温馨公寓，什么都不用操心。

面对秦皎的关心，她倒好，只说这些年在海外给一个画家做助手，其余多的半个字都不肯说。

“社里是不是和 Dear. K 谈了合作？”程隐话题换得快，不再说沈晏清的事，谈起别的，“那个活动有人去吗？没人去的话交给我好了。”

Dear. K 是个婚庆公司，最近承办了场大婚礼，找他们报社全程跟进，到时用一整个版面报道，目的是由小见大宣传他们品牌。前期准备社里跟了好长一段时间，婚礼举办日期将近，负责的小张却临时有别的事要忙。

秦皎翻了翻桌上的备忘录，很快拍板：“行，我让人把具体的内容发给你。”

“别忘了。”

就此说定，程隐揣回手机，起身走人。

大下午，吃过中饭，程隐开车往婚礼布置会场去。她有驾照，回来不久还没来得及买车，开的是秦皎的座驾。

离目的地还有一半路程，时间上盈余充足，她放慢速度，准备在路边停下找间便利店买瓶水。眸光沿着街侧一路扫到前面十字路